今日公告导读 请扫右上方二维码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6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沃股份	股票代码	3009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亦菫	徐益曼	
电话	0570-3376108	0570-3376108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刘山一路1号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刘山一路1号	
电子信箱	zqb@qzjianwo.com	zqb@qzjianw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5,577,524.84	613,604,094.77	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084,253.33	25,469,287.29	1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25,788.48	23,342,461.26	1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544,775.58	35,091,994.23	-181.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4.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	2.55%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87,334,501.29	1,621,725,435.24	4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76,935,635.37	1,053,779,039.60	68.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2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郑立成	境内自然人	11.70%	16,079,112.00	12,059,334.00	质押 3,000,000.00
杨伟	境内自然人	9.19%	12,633,587.00	9,475,190.00	不适用 0
赵国权	境内自然人	8.77%	12,059,334.00	9,044,500.00	不适用 0
郑小军	境内自然人	7.94%	10,910,824.00	0.00	不适用 0
衢州同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	6,380,599.00	0.00	不适用 0
叶建阳	境内自然人	4.18%	5,742,540.00	4,306,905.0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1%	4,544,587.00	1,358,959.00	不适用 0
衢州成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2,103,494.00	0.00	不适用 0
衢州市国资信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衢州高质量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1%	1,941,370.00	1,941,370.00	不适用 0
朱炳婷	境内自然人	0.79%	1,086,722.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杨伟、郑立成、赵国权和叶建阳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并签有一致行动协议; 2、郑立成、杨伟、赵国权、叶建阳分别持有同沃投资14.04%、12.61%、9.59%、4.57%的投资份额,且郑立成为同沃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 3、衢州成伟为杨伟、郑立成控制的企业; 4、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朱炳婷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86,722股,合计持有1,086,722股;公司股东徐益青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69,750股,合计持有869,75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郑立成、杨伟、赵国权、叶建阳
变更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及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郑立成、杨伟、赵国权、叶建阳
变更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关系到期终止及部分股东重新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6年06月17日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因公司变更保荐机构及新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分别于2025年7月16日、2025年8月27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公司及专户银行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元)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8110801012602537456	专用账户	已注销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8110801012503190329	专用账户	3,600,615.99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570900120110000	专用账户	315,031.18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68.46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2025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6年5月1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公司及专户银行应当及时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广发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公司授权广发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银行	资金用途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元)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33050168350000003153	专用账户	17,416,931.35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营业部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570900120110007	专用账户	429,511.98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79620188000139411	专用账户	100,576,977.21

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40,000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三、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572.18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1.51万元,合计3,763.69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截至2022年10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3,360.68	3,360.68
2	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211.50	211.50
3	补充流动资金	-	-
4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	191.51	191.51
合计		3,763.69	3,763.69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2)01858号《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2025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7,682.48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37.74万元,合计7,720.22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截至2026年4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1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6,798.51	6,798.51
2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883.97	883.97
3	补充流动资金	-	-
4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	37.74	37.74
合计		7,720.22	7,720.22

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金额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26)01088号《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人广发证券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均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3年11月8日将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1日将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5月13日、2025年8月5日分别将500万元、3,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2,968.46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4月8日分别将500万元、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468.46万元。

(五)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内,未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2025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根据上述决议,公司2026年半年度购买结构性存款40,000万元。

公司2026年半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收回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	2026-5-29	2026-8-31	0.80%-2.00%	未收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	2026-5-29	2026-8-31	1.00%-1.55%	未收回
合计		40,000.00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2,555.59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399.76万元,共计2,955.35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04.2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68.46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2、2025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40,000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和"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定的2024年6月30日延期至2025年4月30日。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原定的2025年4月30日延期至2025年12月31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2,555.59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399.76万元,共计2,955.35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2、2025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

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45,960.00	40,543.00	39,620.68
2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14,031.00	9,893.00	9,893.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1,615.00	21,615.00	21,615.00
合计		81,606.00	72,051.00	71,128.68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738.6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55.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5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否	20,412.00	17,856.41	-	17,856.41	100.00	2025年4月	1,043.41	否	否
2、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962.00	2,962.00	-	2,160.09	72.93	2025年12月	213.92	否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7,626.00	7,626.00	-	7,626.00	100.00	-	-	不适用	否
4、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是	-	2,955.35	742.32	1,096.12	37.09	2028年6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1,000.00	31,399.76	742.32	28,738.62	91.52		1,257.33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31,000.00	31,399.76	742.32	28,738.62	91.52		1,257.3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2025年4月竣工投产,但尚未完全达产。 2、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 "轴承套圈热处理生产线建设项目"2025年12月竣工投产,但尚未完全达产。 3、补充流动资金 不产生效益。 4、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项目在建设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之自筹资金的议案》,具体见公司2022年11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3年11月8日将3,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1日将2,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4年1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4,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5月13日、2025年8月5日分别将500万元、3,5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2,968.46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4月8日分别将500万元、1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468.46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468.46万元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问题的情况。									

附表2: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2022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编制单位: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改变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改变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	2,955.35	742.32	1,096.12	37.09	2028年6月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55.35	742.32	1,096.12	-	-	-	-	-
改变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相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进度及质量的前提下,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由于"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投产后产能仍不能满足公司的生产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监管要求,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结项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高速锻件智能制造项目"予以结项,并将本项目节余资金2,555.59万元和利息收入净额399.76万元,共计2,955.35万元投入新项目"锻件产能提升项目",具体见公司2025年4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有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在建设期。								
改变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984　证券简称:金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9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789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3,987,769股,每股发行价格51.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20,509,981.1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9,223,156.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1,286,825.19元。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2026年5月7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6)0004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注]
1	轴承套圈智能智造生产基地改扩建项目	45,960.00	40,543.00	39,620.68
2	锻件产能提升项目	14,031.00	9,893.00	9,893.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1,615.00	21,615.00	21,615.00
合计		81,606.00	72,051.00	71,128.68

注:公司于2026年5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进行调整。

目前,公司正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的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合计从募集资金账户中划出人民币2,968.46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4月8日、2026年7月6日分别将500万元、1000万元、1,468.46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至此公司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及其合理性、必要性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在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高风险投资,并承诺在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高风险投资。

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基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后续要将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将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公司拟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闲置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授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3.0%计算,通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80万元。因此,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指定募集资金补流专户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应当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实施。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指定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开设的账户(账号:570900120110016)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账户。

公司将尽快与上述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与使用工作,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实施,期限届满前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将该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到期前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同意指定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开设的账户(账号:570900120110016)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账户。

2、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12个月;公司已归还已到期的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指定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并尽快与相关银行、保荐人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金沃精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